山东中医药大学文件

校字〔2016〕75号

山东中医药大学 关于成立学校第七届学术委员会的通知

各部门、单位:

为规范和加强我校学术委员会建设,根据《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》(教育部令第 35 号)、《山东中医药大学章程》(山东省教育厅高等学校章程核准书(第 34 号))和《山东中医药大学学术委员会章程》(校字〔2016〕52 号)精神,经二级学院推荐、学校专题研究和民主选举,学校决定成立山东中医药大学第七届学术委员会,具体名单如下:

主任委员: 王振国

副主任委员:(以姓氏笔画为序)

王世军 田景振 张 伟 张成博 赵升田 高树中 委员: (以姓氏笔画为序)

于慧玲 王庆领 冯秀云 乔明琦 刘更生 刘黎青 毕宏生 齐元富 齐向华 宋 洁 张永清 张庆祥 张学兰 张晓杰 李 刚 李丽 李可建 杨佃会 陈莉军 周东民 赵清华 徐云生 崔瑞兰 曹 慧 韩 涛 谭奇纹

特邀委员:(以姓氏笔画为序)

刘 炬 刘新泳 师 彬 岳寿伟 赵家军 赵渤年

秘书长: 李可建 (兼)

副秘书长:马 婷

秘书: 邓华亮 刘江亭

山东中医药大学 2016 年 10 月 26 日